证券代码: 839156

证券简称:元泰智能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江苏元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1. 会议召开时间: 2021 年 12 月 31 日
-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4.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5. 会议主持人: 贺竞人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 程》的要求。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1.510,000 股,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6.32%。

-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 列席 5 人;
 -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列席3人:
 -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 4. 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2 年度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 5000 万元银行综合授信,单笔授信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以解决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流动资金周转需要,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具体实施相关事宜。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贺竞人及(或)关联方为上述银行授信无偿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额度包括本金、利息、违约金等不超过5500万元。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1,51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二)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现金资产收益,创造更好的股东回报,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公司购买保本或低风险型、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每笔期限不超过 6 个月,不得购买以股票、利率、汇率及衍生品种为投资标的高风险理财产品。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具体实施相关事宜。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1,51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1 年 8 月 20 日披露的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26,514,822.66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27,848,393.57 元。母公司资本公积为 8,507,230.26 元。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24,920,000 股,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6.7 股,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4 股。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送红股 16,696,400 股,转增 8,472,800 股,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公司将维持分派总额不变,并相应调整分派比例,后续将发布公告说明调整后的分派比例。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执行。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1,51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四) 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即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发生变更,因此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1,51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设立全资子公司元芯半导体科技(威海)有限公司;住所为山东省威海市南海新区青山路蓝瑞产业园;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 万元;持股比例 100%;经营范围为半导体及液晶专用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半导体分立器件销售;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零售;专用设备制造;电子测量仪器制造;技术服务;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设备销售;软件开发;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等。

以上具体信息以市场监督管理机关核准为准。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办理全资子公司设立的相关事宜。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1,51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元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江苏元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2月31日